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减持计划
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伍波先生、监事张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伍波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60,000股（占公司原总股本比例0.80%），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勇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60,000股（占公司原总股本比例0.80%）。

2020年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020年4月20日，公司收到伍波先生和张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止目前，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伍波先生、张勇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现总股本比例
伍波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月7日	50.46	80,000	0.0249%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2月13日	72.42	500,000	0.1557%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2月14日	73.45	10,000	0.0031%
	合计	/	/	590,000	0.1837%
张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2月13日	72.42	1,000,000	0.3113%
	合计	/	/	1,000,000	0.3113%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伍波	合计持有股份	10,937,215	3.40%	10,347,215	3.2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34,304	0.85%	2,144,304	0.67%
	限售条件流通股	8,202,911	2.55%	8,202,911	2.55%
张勇	合计持有股份	10,937,215	3.40%	9,937,215	3.0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34,304	0.85%	1,734,304	0.54%
	限售条件流通股	8,202,911	2.55%	8,202,911	2.55%

注：2020年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由于减持期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由原320,000,000股增加至321,220,0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伍波先生、张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伍波先生和张勇先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伍波先生、张勇先生均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伍波先生、张勇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